永民〔2024〕80号

关于同意重庆市永川区瑞龙科技工程咨询

研究院注销的批复

重庆市永川区瑞龙科技工程咨询研究院：

你院《关于注销重庆市永川区瑞龙科技工程咨询研究院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关于注销登记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核准申请，准予注销登记。

你院注销后，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正、副本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25001185992141001）及所有印章同时废止，你院债权债务概由举办者自行负责。

此复

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

 2024年11月12日

 （此文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公安局，区科技局。